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黃琬祺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56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rk9140@mail.taipei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101219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體育專長增能研習實施計畫1份 (21101650_1110121939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轉知彰化縣國民教育輔導團健康與體育領域輔導小組辦理

「中小學體育專長教師增能研習-111年QPE體育教材推動

增能研習：舞蹈組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鼓勵相關人員

報名參加，並逕依權責核予公假登記及課務派代事宜，請

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彰化縣政府111年6月1日府教學字第111020551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增能研習相關說明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11年6月9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10分。

(二)辦理方式：以線上研習方式進行，研習連結

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gnp-jbap-uah>。

(三)研習編號：3398198，由彰化縣埔心國小開設研習，核發研習時數6小時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全國對舞蹈教學有興趣之高中、國中及國小教



民族實中 1110607



OHAA1116004117

師、彰化縣健體輔導團員，預計80人參加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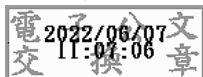
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彰化縣國民教育輔導團健康與體育專任輔導

員許弘欣，電話：0926-285569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